

社團法人
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地 址：臺中市東區自強南街6巷11之3號
電 話：(04)2360-0176

目 錄

<u>項 目</u>	<u>頁 次</u>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資產負債表	5
收支決算表	6
基金餘絀變動表	7
現金流量表	8
財務報表附註	9
一、組織沿革	9
二、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三、重大會計項目之說明	11
四、關係人交易	13
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3
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13
七、其他	13
台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4

會計師查核報告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決算表、基金餘絀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內政部有關規定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費收支及基金餘絀之變動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內政部有關規定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

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繼續經營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育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員證書字號 中市會證字第313號

地址：臺中市北區進化路575號5樓之1

電話：(04)22375005



中華民國一三三四年四月十五日

~4~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三(一)	\$ 133,081,561	86	\$ 168,222,054	88	應付費用	二、三(四)	\$ 33,203	0	\$ 42,607	0
應收帳款		2,287,853	2	2,872,895	2	暫收款		24,671	0	-	0
本期所得稅資產		0	0	0	0						
流動資產合計		\$ 135,369,414	88	\$ 171,094,949	90	流動負債合計		\$ 57,874	0	\$ 42,607	0
專戶存款-限制用途基金						負債合計		\$ 57,874	0	\$ 42,607	0
銀行存款-基金	二、三(二)	\$ 19,313,665	12	\$ 19,192,368	10	基金資本及餘絀					
專戶基金合計		\$ 19,313,665	12	\$ 19,192,368	10	準備基金	二、三(五)	\$ 19,313,665	13	\$ 19,192,368	10
非流動資產						累積餘絀		135,351,540	87	171,092,342	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二、三(三)	\$ -	0	\$ -	0	基金資本及餘絀合計		154,665,205	100	190,284,710	100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40,000	0	40,000	0						
非流動資產合計		\$ 40,000	0	\$ 40,000	0						
資產總計		\$ 154,723,079	100	\$ 190,327,317	100	負債及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154,723,079	100	\$ 190,327,317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長：



秘書長：



會計：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收支決算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106,683,484	100	\$121,171,537	100
會費收入		10,600	0	10,200	0
捐款收入		106,533,399	100	121,104,223	100
利息收入		118,485	0	57,114	0
其他收入		21,000	0	0	0
支出		\$ 69,819,449	65	\$ 61,492,681	50
辦公費支出		3,257,843	3	3,326,991	2
業務費支出	二、三(六)	66,008,024	62	53,390,262	44
律師及會計師費		532,500	0	317,500	0
提撥基金		21,082	0	4,457,928	4
本期餘絀		\$ 36,864,035	35	\$ 59,678,856	5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1. 協會112年總支出除該年度活動支出\$69,819,449外，尚有109年度賸餘款\$35,032,856及110年度賸餘款支出\$38,164,075(附註三(七))
2. 協會111年總支出除該年度活動支出61,492,681外，尚有108年度賸餘款\$25,187,720及109年度賸餘款支出\$28,204,848(附註三(七))

理事長：



秘書長：



會計：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基金餘絀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提撥基金	累積餘絀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705,560	\$ 164,694,493	\$ -	\$ 179,400,053
111年度提撥	4,457,928			4,457,928
111年度孳息	28,880			28,880
108-110年度賸餘款利息收入		111,561		111,561
108年度賸餘款支出(附註三(七))		(25,187,720)		(25,187,720)
109年度賸餘款支出(附註三(七))		(28,204,848)		(28,204,848)
111年度餘絀		59,678,856		59,678,85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9,192,368	\$ 171,092,342	\$ -	\$ 190,284,710
112年1月1日餘額	19,192,368	171,092,342	-	190,284,710
112年度提撥	21,082			21,082
112年度孳息	100,215			100,215
109-111年度賸餘款利息收入		592,094		592,094
109年度賸餘款支出(附註三(七))		(35,032,856)		(35,032,856)
110年度賸餘款支出(附註三(七))		(38,164,075)		(38,164,075)
112年度餘絀		36,864,035		36,864,03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9,313,665	\$ 135,351,540	\$ -	\$ 154,665,205

理事長：



秘書長：

~7~



會計：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結餘（短絀）	\$ 36,864,035	\$ 59,678,8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118,485)	(57,114)
折舊費用	0	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585,042	(1,072,41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0	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0	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404)	6,00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671	(20,104)
營運產生之現金		
支付之利息	0	0
支付之所得稅	0	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37,345,859	\$ 58,535,2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0	\$ 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
基金專戶增加	(100,215)	(28,880)
收取之利息	810,794	197,5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710,579	\$ 168,6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前年度賸餘款支出	(73,196,931)	(53,392,5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73,196,931)	\$ (53,392,5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35,140,493)	\$ 5,311,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8,222,054	162,910,7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3,081,561	\$ 168,222,054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長：



秘書長：



會計：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財務報表附註
112年度及111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以下簡稱本會)係屬社團法人，並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經內政部台內社字第0960037625號人民團體立案證書核准在案。主要任務如下：

- (一)推廣尊重生命、關懷流浪動物之理念。
- (二)進行或協助傷病受虐流浪動物之救援工作。
- (三)進行傷病受虐流浪動物營救後之完整醫療工作。
- (四)進行傷病受虐流浪動物醫療後之安置工作。
- (五)改善社會對待流浪動物之態度，營造台灣為「動物友善國家」。
- (六)推動有關台灣動物保護相關法令之改進與增修。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會員人數為106人。

二、主要會計政策

本會處理會計事務，有關會計科目之釐定及帳冊書表之設置，均依據內政部100.9.23台內社字第1000182201號令發布之「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之規定及實際情形訂立。主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凡屬法定通貨，可自由運用之硬幣、紙幣、匯票及即期本票、支票等皆屬之。

銀行存款凡存於金融機構中可自由提取、使用之存款皆屬之。如支票存款、活期存款、通知存款、活期儲蓄存款、定期存款、定期儲蓄存款及可轉讓定期存單等。

(二)銀行存款-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創設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本科目貸方對應科目為「準備基金」。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按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入帳，若為受贈固定資產以現時公平市價入帳，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行政院頒布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年限，以平均法計提。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若有處分固定資產盈餘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四)準備基金

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二十條規定提列之準備基金及孳息。

(五)捐贈收入

係為聯合勸募方式之捐助款項。

(六)利息收入

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屬之。

(七)會費收入

係本會之會費收入，係於收取時認列收入。

(八)辦公費支出

凡一般行政之事務費、捐款系統費、手續費、網站維護費等費用屬之。

(九)業務費支出

凡動物急難救助之飼料、救援醫療安置送養、勸募平台網站運作及收容中心建築修繕維護屬之。

(十)累積餘絀

依公益勸募條例所勸募款項，年度支出未執行完畢者，應予以報主管機關保留致以後年度繼續依計畫執行。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本會經立法而設立之公益服務社團法人組織，如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延遲運用應支出款項者，得免納所得稅。

三、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	\$ -	\$ -
銀行存款	133,081,561	168,222,054
合計	\$ 133,081,561	\$ 168,222,054

(二)銀行存款－基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19,192,368	\$ 14,705,560
本期提存	21,082	4,457,928
本期孳息	100,215	28,880
期末餘額	\$ 19,313,665	\$ 19,192,368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12. 31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運輸設備	0	0	0
其他固定資產	3,644,100	3,644,100	0
合計	3,644,100	3,644,100	0

111. 12. 31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運輸設備	0	0	0
其他固定資產	3,644,100	3,644,100	0
合計	3,644,100	3,644,100	0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協會採直線法按年提列於收支決算表中認列折舊，與協會原報主管機關之收支決算表將產生遞延認列之時間性差異。

(四)應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 付 費 用	\$ 33,203	\$ 42,607
合 計	\$ 33,203	\$ 42,607

應付費用係應付捐款之手續費等款項。

(五)準備基金

係以前年度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20條規定提列之基金準備。

(六)業務費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容及野外飼料費	\$ 43,220,309	\$ 31,172,967
特殊個案救治送養	6,808,867	5,045,158
弱勢收容中心建構修繕	1,136,490	1,885,105
網站推廣及生命教育	14,831,758	15,276,832
會議費	10,600	10,200
合 計	\$ 66,008,024	\$ 53,390,262

(七)賸餘款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執行108年結餘經費-網站推廣及生命教育		6,526,421
執行108年結餘經費-特殊個案送養		5,654,460
執行108年結餘經費-收容中心及野外餵食飼料		11,836,658
執行108年結餘經費-收容中心建構修繕		1,170,181
執行109年結餘經費-網站推廣及生命教育	9,365,275	10,214,189
執行109年結餘經費-特殊個案送養	4,413,340	4,342,446
執行109年結餘經費-收容中心及野外餵食飼料	19,920,242	13,368,285
執行109年結餘經費-收容中心建構修繕	1,333,999	279,928
執行110年結餘經費-網站推廣及生命教育	11,532,432	-
執行110年結餘經費-特殊個案送養	3,401,303	-
執行110年結餘經費-收容中心及野外餵食飼料	22,935,217	-
執行110年結餘經費-收容中心建構修繕	295,123	-
合 計	\$ 73,196,931	\$ 53,392,568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所得稅

本協會112年所得稅申報案件,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大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各項收入60%,故符合所得稅法第4條第一項第13款暨發布之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

本協會111年所得稅申報案件,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各項收入60%,已有報請主管機關保留計畫,故符合所得稅法第4條第一項第13款暨發布之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

四、關係人之交易

無。

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六、重大期後事項

1. 報導期間後調整事項：無。

2. 報導期間後非調整事項：無。

七、其他

無。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8173 號

會員姓名： 羅希寧

事務所電話： (04)22375005

事務所名稱： 育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20080115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北區進化路575號5樓之1

委託人統一編號： 45430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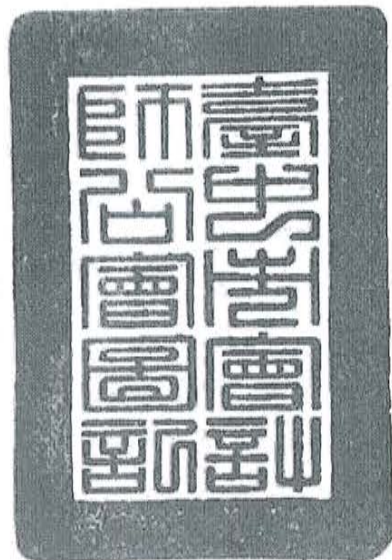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中市會證字第 031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緊急救援推廣協會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羅希寧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22 日